



立法會CB(2)1510/18-19(08)號文件
(只備中文本)
LC Paper No. CB(2)1510/18-19(08)
(Chinese version only)

(電郵: h_c@legco.gov.hk)
內務委員會
主席
李慧琼議員

李議員:

就《2019年逃犯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法例(修訂)條例草案》審議工作的未來路向的建議

就《2019年逃犯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法例(修訂)條例草案》審議工作的未來路向，我的建議如下：

由內務委員會成立小組委員會研究如何解決《2019年逃犯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法例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所面對的問題，讓法案委員會能夠繼續審議該條例草案，並在完成研究後向內務委員會報告。

謝謝。

立法會議員
張超雄

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